

中共烟台市委组织部

关于深入推进落实“双报到”服务项目的通知

各市区委、高新区工委组织部，开发区、长岛综合试验区和昆嵛山保护区工委党群工作部，市直各党组（党委、工委）：

为深入推进“双报到”工作，根据市委《关于深入推进“双报到”工作提升服务社区、服务群众质量的实施意见》部署要求，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与报到社区互换资源清单和需求清单，共同协商确定共驻共建服务项目，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在下基层、解难题中亮身份、树形象、作表率。现将市直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与社区协商确定的 2881 个共驻共建服务项目（见附件）予以印发公示，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单位要双向配合、同向用力，推动项目尽快落地见效。

一要扎实开展服务。市直各部门单位要根据确定的共驻共建项目进一步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细化项目推进措施，明确项目责任人和完成期限，确保所有项目在年底前都保质保量落地实施。5 月 15 日前，各县市区要将本级机关企事业单位与报到社区协商确定的共驻共建服务项目梳理形成“公示榜”，采取报纸、内部通报等形式进行公示，并报市委组织部备案。同时，要指导街道党工委常态化运行“红心服务联盟”，结合工作实际每季度至少召开 1 次联盟会议，加强对辖区内报到单位资源的统筹调配，集聚服务合力，帮助社区和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每月 28 日前，各县市区、市直党（工）委要记录好沟通联络、开展服务等情况，如实填报《“双报到”工作进展情况月报表》，留

存相关影像资料备查。

二要强化考核评估。市委组织部将依托“灯塔—党建在线”等平台，开发设计“双报到”考核系统，对“双报到”工作推进落实情况进行全程记录、在线管理，并制定街道、社区党组织评价报到单位服务情况的具体办法。年底前，各县市区要根据考核评价系统组织街道、社区对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双报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按照“好、较好、一般、差”划定等次，统一汇总后分别提供给市委组织部和有关党（工）委，并评选出年度共驻共建“优秀服务团队、优秀服务项目、优秀服务先锋”，市委组织部将从中择优评选出“百佳服务团队、百佳服务项目、百佳服务先锋”。

三要加强总结宣传。要丰富宣传手段，充分利用报纸、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全面展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开展“双报到”服务的成效，让群众知道惠从何处来。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单位对在“双报到”工作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要及时总结提炼，形成典型材料报送市委组织部，届时将择优向上推介宣传。

附件：2020年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和党员“双报到”服务项目“公示榜”

中共烟台市委组织部

2020年5月6日